



871948

NEEQ：锦洋新材

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2022—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卫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耀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耀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无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电话	13868002292
传真	0563-2672889
电子邮箱	290972935@QQ.com
公司网址	www.jyfhx.com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宁国市港口镇工业集中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锦洋新材公司董秘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53,524,014.28	320,143,158.18	10.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236,103.93	194,149,665.82	-8.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7	1.82	-8.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92%	39.3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58%	39.36%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21,908,177.69	271,455,150.09	18.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212.40	27,532,760.29	-100.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1,148.09	17,988,486.4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7,299.38	116,132,235.98	-125.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10%	15.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14%	9.9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26	-100.77%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6,550,000	34.17%	0	36,550,000	34.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632,999	27.71%	0	29,632,999	27.71%
	董事、监事、高管	550,000	0.51%	0	550,000	0.51%
	核心员工	3,050,000	2.85%	0	3,050,000	2.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0,400,000	65.83%	0	70,400,000	65.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8,303,367	91.92%	0	98,303,367	91.92%
	董事、监事、高管	13,500,000	12.62%	0	13,500,000	12.6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6,950,000.00	-	0	106,9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1	浙江鸿硕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3,500,000	0	73,500,000	68.72%	55,125,000	18,375,000
2	骆美英	24,882,999	0	24,882,999	23.26%	6,220,750	18,662,249
3	陈亚娟	902,000	0	902,000	0.84%	0	902,000
4	黄江	802,000	0	802,000	0.74%	0	802,000
5	张黎明	323,800	1,100	324,900	0.30%	0	324,900
6	毛丹妮	300,000	2,700	302,700	0.28%	0	302,700
7	杜晓峰	300,900	0	300,900	0.28%	0	300,900
8	陈伟刚	300,000	0	300,000	0.28%	0	300,000
9	徐卫平	300,000	0	300,000	0.28%	225,000	75,000
10	谢耀明	300,000	0	300,000	0.28%	225,000	75,000
11	胡文	300,000	0	300,000	0.28%	0	300,000
12	诸红艳	300,000	0	300,000	0.28%	0	300,000
13	赖梅俊	300,000	0	300,000	0.28%	0	300,000
14	曹玉宽	300,000	0	300,000	0.28%	0	300,000
15	曹盛世	300,000	0	300,000	0.28%	225,000	750,000
16	陈道友	300,000	0	300,000	0.28%	0	300,000
17	俞楚云	300,000	0	300,000	0.28%	225,000	750,000
18	王春华	300,000	0	300,000	0.28%	0	300,000
合计		104,311,699	3,800	104,315,499	97.5%	62,245,750	43,419,749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鸿硕集团股东斜正贤和骆美英系夫妻关系，两人为锦洋新材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2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

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